

日期：2018年1月14日

講題：寬恕之道

講員：蘇穎睿牧師

經文：馬太福音十八 21-35

引言：

- (1) 究竟要寬恕得罪我的人多少次？
- (2) 什麼是「從心裏」饒恕？

(一) 前文後理

- (1) 兩個世界
- (2) 權與無權
- (3) 小子

(二) 問錯了問題

- (1) 七十個七次—是一個「法律」的問題，不是「心」的問題
- (2) 一千萬兩是多少錢？
- (3) 這個人的問題是什麼？

(三) 寬恕之道

- (1) 惡奴才！
- (2) 寬恕之道
- (3) 應用

第21節 那時，彼得進前來，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當饒恕他幾次呢？到七次夠嗎？」

第22節 耶穌說：「我告訴你，不是到七次，而是到七十個七次。」

第23節 因為天國好像一個王要和他僕人算賬。

第24節 他開始算的時候，有人帶了一個欠一萬他連得的僕人來。

第25節 因為他沒有甚麼償還之物，主人下令把他和他妻子兒女，以及一切所有的都賣了來償還。

第26節 那僕人就俯伏向他叩頭，說：『寬容我吧，我都會還你的。』

第27節 那僕人的主人就動了慈心，把他釋放了，並且免了他的債。

第28節 那僕人出來，遇見一個欠他一百個銀幣的同伴，就揪著他，扼住他的喉嚨，說：『把你所欠的還我！』

第29節 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，說：『寬容我吧，我會還你的。』

第30節 他不肯，卻把他下在監裏，直到他還了所欠的債。

第31節 同伴們看見他所做的事就很悲憤，把這一切的事都告訴了主人。

第32節 於是主人叫了他來，對他說：『你這惡奴才！你央求我，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；

第33節 你不應該憐憫你的同伴，像我憐憫你嗎？』

第34節 主人就大怒，把他交給司刑的，直到他還清了所欠的債。

第35節 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裏饒恕你的弟兄，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。」